

证券代码：300645

证券简称：正元智慧

公告编号：2019-008

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6,666,66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正元智慧	股票代码	3006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军辉	姚春梅	
办公地址	杭州市文一西路 998 号海创园 18 号楼 8 层		
传真	0571-88994793	0571-88994793	
电话	0571-88994988	0571-88994988	
电子信箱	ir@hzsun.com	ir@hzsu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以智慧一卡通为基础，积极拓展智慧校园、智慧园区与行业智能化建设及运维服务，为学校、政府、企事业单位等提供智慧化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基于开放共享、智能协同的理

念，应用物联网、大数据、聚合支付、生物识别、移动互联等新兴技术，不断推进互联网运营，构建园内园外、线上线下的一体化平台和应用生态，为用户的学习、工作、生活、成长及管理决策提供全场景服务。

1、智慧一卡通系统建设

智慧一卡通系统是在原有数字化校园一卡通应用的基础上，运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生物识别等技术，打造的全新一代的面向服务的一卡通系统，很好的满足了智慧校园面向服务的需求，使得应用更加人性化、智能化、多样化。智慧一卡通是智慧校园的基础工程和重要组成部分，它极大地提升了校园一卡通的智能化程度，丰富了卡基应用和泛卡基应用，紧密关联了校内外的商务消费、身份识别和认证、财务结算和自助服务等各种应用，使传统校园一卡通的线下服务，扩展为线上线下协同服务，封闭应用服务提升为开放应用服务，特定区域服务拓展为无疆域服务；极大地便利了广大师生的教学和生活，从而给校园带来更便捷、更高效、更安全、更协同的现代化生活。

2、智慧校园建设

公司依托于多年来积累的校园信息化服务及管理系统的经验，以校园一卡通为业务基础，主动适应智慧校园建设的新需求、新形态，研发了智慧易通平台，综合运用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大数据、智能感知、商业智能、知识管理、社交网络等技术，全面感知校园物理环境，智能识别师生群体的生活、学习、工作情景和个体的特征，将学校物理空间和数字空间有机衔接起来，为师生建立智能开放的教育教学环境和便利舒适的生活环境，改变师生与学校资源、环境的交互方式，实现以人为本的个性化创新服务。

公司除了向客户提供智慧校园的电子支付类、身份识别类、访问控制类、水电节能类、自助服务类、金融服务类、校园事务类、学生事务类等服务外，进一步提供了校园数据治理、应用治理、物联校园等智慧综合服务，实现管理精细化、数据价值最大化。通过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实践的深度融合，优化教学、教研、管理和服务等过程，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促进师生全面发展。

3、智慧园区和行业智慧化建设

公司通过综合利用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服务及人工智能等技术，积极拓展智慧化应用。构建楼宇、园区、行业的智能、智慧综合一体化管控与应用，提供智能化、一体化解决方案；构建并实施了智慧易通多园区服务平台，既面向行业或地域的多园区多客户提供统一的平台接入服务，又同时满足各用户独立的身份识别、支付交易等应用需求，目前已在电力、水利、医疗、政务等领域推进。

4、互联网运营服务

公司基于不断拓展的智慧一卡通系统业务，拥有稳定的用户群体和庞大基数的持卡人，通过创新服务形式与内容，丰富线上应用，推进互联网运营服务。公司采用多种方式将线下应用向线上拓展，将移动支付技术和移动互联网特征相融合，加大对云平台的投入，推出了集一卡通、校园公共服务等为一体的“易校园”；丰富了自助洗衣等智慧后勤运营服务；切入校园食品安全智能监管业务；继续推进学堂里在线教育平台运营。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其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同时还受科学技术部、教育部及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委颁布的相关政策影响。随着国家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有关智慧城市建设、教育信息化建设、智能化建设、节能化建设等方面均得到国家及地方政策的大力支持，有利于一卡通行业及公司业务的发展。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坚持主动创新，积极应变，紧紧围绕用户需求，着力打造和提升基础教育公共云平台、易校园高校生活服务云平台，不断完善智慧校园、智慧园区的物联网终端产品系列和整体解决方案，不断拓展新的市场区域，基本完成全国布局，持续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主要表现在：

公司通过智慧校园生态体系支撑平台——易通平台(EasyTong)，实现统一身份认证、统一支付结算、统一服务门户，实现智能终端互联互通，实现人、财、物的管理和服务支撑；通过移动应用及开放平台——易智平台(EasySmartApp)，实现微服务、流程信息化应用的统一集成和门户入口；通过聚合支付平台——易付平台(EasyPay)，实现社会化金融支付体系的打通和金融、清分清算、授信等服务支撑，使公司继续保持平台优势，并为未来发展夯实基础。

公司研发出集卡、码、脸识别为一体的消费终端、身份识别终端，推出基于无线物联网 LORA 及 NB 联网技术的节水控制器，在移动支付领域、身份认证领域、校园节能管控领域得到了广泛的推广和应用，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保持行业优势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566,836,544.20	448,922,268.58	26.27%	363,371,77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53,782.16	41,968,856.74	19.98%	45,750,85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402,754.39	38,668,528.08	22.59%	35,822,17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8,660.41	-40,020,741.39	116.34%	15,398,971.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0.69	10.14%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	0.69	10.14%	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3%	8.93%	0.00%	14.3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1,013,344,976.61	818,488,938.16	23.81%	571,279,22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4,691,496.40	544,406,054.04	7.40%	343,136,610.0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2,912,298.89	103,995,462.03	112,729,018.90	287,199,76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4,821.54	4,414,208.03	3,388,882.29	45,835,51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38,883.48	3,472,846.80	2,983,659.23	45,285,13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88,972.59	-76,611,023.61	-46,088,087.37	212,126,743.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0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5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正元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96%	19,305,588	19,305,588	质押	12,027,600	
杭州易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9%	4,592,996	0			
杭州正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	3,186,106	0			
浙江合力创业	境内非国	4.25%	2,832,565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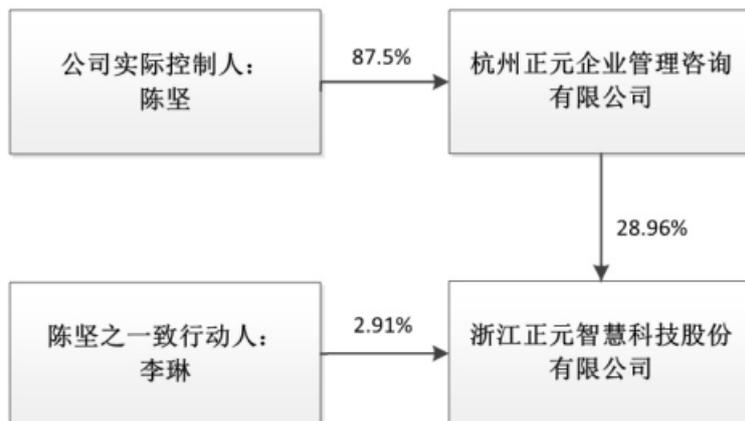
投资有限公司	有法人					
李琳	境内自然人	2.91%	1,941,980	1,941,980	质押	1,941,980
浙江盈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	1,680,589	0		
杭州乾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	1,631,363	0	质押	1,315,300
浙江连连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	1,540,500	0		
李成	境内自然人	1.52%	1,011,545	0	质押	591,000
倪晟杰	境内自然人	0.66%	438,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杭州正元控股股东陈坚和李琳为夫妻关系，根据其声明李琳女士为陈坚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 易康投资和正浩投资均系为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而设立的持股公司，部分股东重合； (3) 陈坚持有易康投资 35.42% 的股权； (4) 陈坚之妹陈英持有正浩投资 10.22% 股权，且担任正浩投资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报告期内，面对多变的外部环境、快速的技术迭代和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顺势发展、主动应变，加大市场投入，加快市场拓展力度，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积极进行市场整合、资源整合，打造协同发展生态链；深入研究新兴技术，不断推出新产品，产品体系进一步完善；加强企业管理规范，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公司发展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683.6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35.3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98%；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40.28万元，增长22.59%。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均有一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66,666,66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3,333,333.40元（含税）。

（一）加大市场拓展力度，着力推进全国市场

公司发挥区域优势，原有市场稳步发展，增幅保持较高水平；积极开辟全国新区域新市场，并在部分省市取得较大突破。公司整体业绩持续稳步增长。2018年公司在广东、云南、吉林、黑龙江等省新设分支机构，且均有项目落地；山西、河南、湖北、天津及东北市场均有较大发展。成熟市场全面提升，全国布局基本形成。

（二）探索新业务新模式，线上线下运营取得突破

开放整合，探索运营服务新模式，加大对云平台的投入，推出“易校园”，线上运营呈现新态势；投资成立浙江小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引入互联网技术对传统校园自助洗衣服务进行全面的革新升级；投资成立浙江坚果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切入基础教育食品安全智能监管业务；与网络运营公司合作，开展智慧校园投资运营业务，尝试新的发展模式。

（三）持续推进行业建设，加快开拓应用新领域

公司积极向电力、水利、军警、卫生等其他行业的信息化领域覆盖，形成了综合的信息化管理、服务和运维的行业整体解决方案。构建并实施了智慧易通多园区服务平台，面向行业或地域的多园区多客户提供统一的平台接入服务；构建了智慧后勤一体化服务平台，全面提升后勤服务信息化保障水平；推出了电力基建现场安全管控系统，促进电力企业规范生产，提升基建施工安全管理水平。

（四）深化合作互利共赢，携手推动业务发展

积极推进与互联网运营商及金融机构的深度合作，共同探索和研究新的业务发展领域。与支付宝在高校业务场景合作的基础上重点推进K12合作方案；与腾讯在推进微校解决方案的基础上共同探索研究针对企业的微企卡解决方案；与中国银联在推进食堂场景支付解决方案产品的基础上重点推进全场景解决方案。

（五）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产品体系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成立大数据研究院，设立西安研发中心，加强了大数据应用及智慧校园产品研发，不断完善平台建设。紧跟技术发展，不断推出智能终端。运用二维码支付、人脸识别技术，开发了集成刷卡、扫码、人脸识别于一体的考勤、门禁、消费等多款智能终端。研发了基于Lora、NB-IoT通讯模式的水控器等智能终端，丰富了公司产品链。

（六）重视企业发展规划，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进一步优化公司战略，规划产品发展体系；加强人力资源体系建设，完善职岗薪酬体系，明晰岗位任职要求。优化培训课程设计，开展分层分类培训，加强一线队伍建设。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考评体系，完善营销考核与技术支持考核制度，发挥考核导向作用；出台了上市后首份股权激励计划，向176名激励对象授予300万份股票期权，提升团队凝聚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系统建设	432,989,377.18	164,737,462.83	38.05%	34.12%	31.63%	-0.72%
运维服务	55,480,491.31	46,095,117.39	83.08%	39.66%	28.97%	-6.89%
智能管控	78,366,675.71	14,659,511.32	18.71%	-9.25%	-11.06%	-0.3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同时废止。

国家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财会[2017]16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财会[2017]1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财会[2017]18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财会[2017]19号)(以上四项统称“四项会计准则解释”)，并要求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上述四项解释。

②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 1) 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 2) 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 3) 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 4) 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 5) 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 6) 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 7) 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 8)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9) 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公司执行上述“四项会计准则解释”对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小兰智慧	新设子公司	2018年6月26日	25,500,000.00	51%
坚果智慧	新设子公司	2018年10月11日	3,675,060.00	51%